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40 吨苯磺酸氨氯地平、20 吨沙库巴曲钠、40 吨沙库巴曲缬沙坦钠、70 吨盐酸舍曲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拟在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南洋区块）现有厂区内实施“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40 吨苯磺酸氨氯地平、20 吨沙库巴曲钠、40 吨沙库巴曲缬沙坦钠、70 吨盐酸舍曲林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40 吨苯磺酸氨氯地平、20 吨沙库巴曲钠、40 吨沙库巴曲缬沙坦钠、70 吨盐酸舍曲林的生产能力。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杜下浦村、团横村（土城村）、小田村公寓等。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废水经分质分类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纳管要求后，纳管进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废气经分质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固废主要为废溶剂、高沸物、废液、废渣、废盐、废包装材料、废矿物油及其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等，通过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采取减振隔声、绿化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本项目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在生产、贮存过程中存在因火灾、爆炸及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风险。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废水经分质分类预处理后进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纳管标准后再经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二级处理，最终排入台州湾；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分质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内末端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对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并采取一定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四周进行绿化，以减轻噪声的影响；本项目危险废物将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其它一般固体废物委托有关企业进行综合利用等方式处理；本项目将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跟踪监测工作；建诚药



业已建有一套完善的应急防范体系，并编制了相应的应急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人员和物资，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可控。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及个人可就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及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有关环境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公众可以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发表对该项目建设、环保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1）建设单位 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南洋片区（医化园区）

联系电话：0576-85588083

（2）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台州市椒江区万达广场4号楼23层

电子信箱：tchpgs@163.com

联系电话：89811032

（3）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地址：临海市政府办事大厅环保窗口

电话：0576-85280107

（4）生态环境审批单位：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南路108号

电话：0576-88512099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6年07月02日至2025年07月17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26年07月02日

